

双面抛光机项目（第二次）招标公告
(招标编号：HNXZ-2021-123-XMZB-0006)

项目所在地区：湖南省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双面抛光机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300万元，招标人为湖南普照信息材料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该双面抛光机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300万元（含税金额）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双面抛光机项目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双面抛光机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

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质，资信良好，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。

2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，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。；

本项目 **不允许**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1年02月23日 09时00分到2021年03月02日 17时00分

获取方式：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2021年2月23日至2021年3月2日，每日上午8:30至12时，下午14:00至17:00（节假日休，北京时间下同）在长沙市锦泰广场国际商务中心二楼2056室（详细地址）获取招标文件。2

获取采购文件的材料要求：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（法定代表人购买）或供应商法人授权委托书（委托购买）、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。3.

获取采购文件方式：网络提交报名表（下载报名表签字）及报名材料并缴费，

联系电话18487103728，邮箱地址2287399406@qq.com；报名费递交托管账户开户名称：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；托管账户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；托管保证金账号：7319 0315 6810

711（经确认，报名成功才可转账！）。4.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400元，售后不退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1年03月15日 09时00分

递交方式：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2楼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1年03月15日 09时00分

开标地点：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2楼开标室

七、其他

1. 本次招标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上发布。
2.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湖南普照信息材料有限公司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湖南普照信息材料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湖南长沙国家高新区麓枫路40号

联 系 人：申勇 李伟

电 话：0731-88998233

电子邮件：湖南普照信息材料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：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(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)
2055室

联 系 人：吴先生、郭女士、柳先生

电 话：0731-84429055

电子邮件：2287399406@qq.com

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邓明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南恒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

咨询



02011

投标登记表

第 号

采购编号	HNXZ-2021-123-XMZB-0006		
项目名称	双面抛光机项目		
单位名称			
营业执照上的 注册地址			
证号			
法定代表人			
项目联系人		手 机	
公司电话			
传 真			
E-mail (QQ邮箱)			
购买招标文件：售价人民币： <u>400元</u>			
签领人：		2021年	月 日
招标修改与澄清01：			
签领人：		2021年	月 日
招标修改与澄清02：			
签领人：		2021年	月 日
备注：报名资料附后。			



授权委托书

本人_____（姓名）系
公司（投标人名称）的法定代表人，现委托
（姓名）为我方代理人。代理人根据授权，以我方名义参加
活动及处理相关事宜。

代理人无转委托权

附：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

单位名称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1年 2月 日

